

2.5.2.2 设计说明中所列照度设计值、一般显色指数、统一眩光值应满足《建筑照明设计标准》GB50034 规定。

评价分值为 10 分。

【审查范围】

民用建筑

【审查材料】

- 1、设计说明；
- 2、计算书。

【审查要点】

在设计说明中应列出主要场所照度设计值、一般显色指数、统一眩光值，说明本项目采用的是《建筑照明设计标准》GB50034 中现行值还是目标值。